

Tailam Tech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泰林科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3)

供股東週年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請以正楷書寫)

(地址) _____ 乃

泰林科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_____ 股股份(見附註1)

持有人，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

則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通啟東市王鮑鎮泰林路1號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或就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獲授權及指示按下表所示者(見附註3)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3)		贊成(見附註3)	反對(見附註3)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以下退任董事：		
	(i) 重選王嫻女士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王良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		
	(iii) 重選黎振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數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20%。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10%的股份。		
	(C) 待通過第4(A)及4(B)項普通決議案後，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以發行股份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方法為在董事根據該項一般授權可能配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可能出售或轉讓的庫存股份數目中，加入相當於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見附註4及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有關。
- 股東可自行決定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如作出有關委任，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欄內填上獲委任為受委代表的人士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的人士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並無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會上正式提呈惟並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本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負責人、代理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代其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排名較先有關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釐定為僅上述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於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已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及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上述大會通告。